



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 结构特征与认知理据

王亚聪

(河南大学 外语学院, 河南 开封 475001)

摘要: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指表达事件或实体与情感经历者之间由于力的相互作用,致使情感经历者的情感发生变化的形-义配对。情感致因、致使力、情感经历者和情感变化结果是构成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四个基本成分。其中,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可以为事件,也可以为实体。实体又可以分为物质实体和抽象实体。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界标。致使力由主动词编码,情感变化结果由情感动词编码,表达情感经历者在情感致因的作用下所发生的情感变化。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形成是体认者、致使情感事件和语言三者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产物。

关键词: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典型事件模型;体验认知

中图分类号:H109.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390(2022)04-0033-06

情感与人类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也是学界研究的热点问题。从亚里士多德开始,早期的现代哲学就对情感这一概念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在《修辞学》一书中,亚里士多德详细描述了一种富有洞察力的情感理论,该理论“在许多方面预测了当代理论”^[1]。亚里士多德认为情感的本质在于对他人应如何行事的强烈道德信念和对由欲望支配的情境的感知。笛卡尔将情感(在他的书中称为“激情”)定义为“我们与灵魂特别相关的知觉、感觉或情绪,这些情感是由我们通过一些精神的运动引起、维持和强化的”^[2]。生物学家达尔文提出了进化论,其中情感在动物的生命中具有进化历史和生存功能。这种情感观点是一种功能性观点,因为情感可以作为行动信号^[3]。达马西奥认为情感是一种神经过程,伴随着我们大脑中的感觉。情感在社会认知和决策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4-5]。普拉奇克从心理学的角度研究情感,他认为情感是“对破坏、繁殖、融合、定向、保护、剥夺、拒绝或探索以及这些某种组合的模式化身体反应,是由刺激带来的”^[6],他强调从刺激到情感的顺序。与此类似,奥托尼等人也

将情感描述为“对事件、施事或物体的价态反应,其特殊性质由引发情境的识解方式决定”^[7]。哈金斯和威尔兹彼卡从语言学的角度提出了相关的观点,即情感是“人类经验中最不明显的方面,但它是发生在我们体内的过程,对我们的思想和行为,甚至我们的外貌和生理产生强大的影响”^[8]。在情感的定义和概念如此多样化的情况下,“我们是因为哭泣而感到悲伤”还是“因为我们感到悲伤而哭泣”的问题仍然存在争议。尽管有不同的观点,但一个重要的问题仍然突出,即情感理论应关注有意识的感觉与由内部和外部刺激所产生的身体内部变化之间的关系。

情感词基本上分为两类,即表达性和描述性^[9]。表达性情感词是直接表达情感的词,如“该死”“哇”“呸”,而描述性情感词是描述情感的词,如“愤怒”“快乐”“悲伤”等。波茨将语义类型分为表达性和描述性^[10],这可以扩展到对句子中情感的理解。例如“我很生气,我把钥匙落在车上了”被认为是描述性的,而“该死,我把钥匙留在车里了”被认为是表达性的。描述性情感词是大多数情感研究的重点。

收稿日期:2021-10-15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汉英表动量结构的语法化及认知动因研究”(20YJC740013);河南省哲社科规划项目“现代汉语动态形容词谓语句的句法语义接口研究”(2021BYY004)

作者简介:王亚聪,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认知语言学。

本研究聚焦描述显性情感的构式,即描述性情感。显性情感指通过关键词直接描述情感。例如,“这本书让我感到惊讶”就是一个显性情感的例子,因为情感“惊讶”被明显地表达出来了。再如,像“读完书我说不出的话来”这样的构式,包含了情感信息,但这一情感是模糊的。说话者可能正在表达几种可能的情绪之一,例如因愤怒、惊讶或悲伤等说不出的话来。在诸如“读完书我说不出的话来”之类的构式中,情感未得到明确表达,而是隐含其中或需要推理,本研究将之视为中性句,不予分析。

情感是情感经历者的性状,情感性状的变化具有前因后果^[11]。致使情感构式是语言对致使类情感变化的编码。在现代汉语中,致使情感构式指可以表达事件或实体与情感经历者之间由于力的相互作用,致使情感经历者的情感发生变化的形-义配对^[12-13]。对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研究,不仅可以加深我们对情感与原因之间关系的认识,也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了解致使情感构式范畴内各成员之间的关系。本研究主要基于 Langacker 的典型事件模型^[14-15]对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加以探讨,试图回答以下两个问题:

1. 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结构特征和限制条件是什么?
2. 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认知理据是什么?

一、典型事件模型

Langacker 指出,小句结构植根于人类的基本经验。要充分描述小句并使之得到全面理解,有必要参照某些原型概念,因为它们构成了这些经验的根本。其中一个原型涉及将某一情景组织为一个包含参与者的整体场景(setting),参与者(participant)之间发生互动(interact)。互动概念寓于另一个重要的原型——弹子球模型(billiard-ball model)之中,指物理空间内,物体通过物理接触而产生的力的相互作用。行为链(action chain)原型概念基于弹子球这一认知模型,指一系列的力互动行为,如图 1 所示。第一个实体与第二个实体发生强有力的物理接触,能量(双箭头所示)从第一个实体转移到第二个实体,它们之间就会形成一个行为链;接着,第二个实体又与第三个实体发生物理接触,能量再次发生转移。能量会一直传递下去,直到能量耗尽或再无接触发生。在这一链条中,第一个实体作为能量的来源被称为链首(head),最后一个实体作为能量的接收者被称为链尾(ta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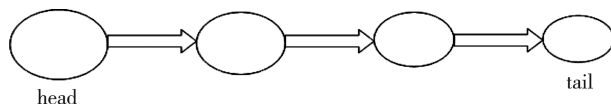


图 1 行为链

舞台模型(stage model)为另一原型,指人们对外在世界的识解方式。这种过程类似于观察者(V)观看剧目的特殊情况,即从最大视野中选取一个有限的区域作为宏观的注意场,然后在这一有限区域内将注意力明确集中到某些成分上。最大视野、台上区域和注意焦点分别对应一个语言表达式的最大辖域(MS)、直接辖域(IS)和侧显。这些原型概念相互关联、彼此结合。典型事件模型代表了原型概念的一种特殊结合方式,即通过常规方式对典型事件加以识解,如图 2 所示。图 2(a)代表了一个有界的施力事件,其中施事(AG)作用于受事(PAT),致使受事产生了某种状态变化。该事件是直接辖域(台上区域)内的注意焦点,观察者仅从台下感知此事件,而不介入事件。这一切均在某一总体场景中展开。典型事件模型为论述小句结构提供了一个便利的出发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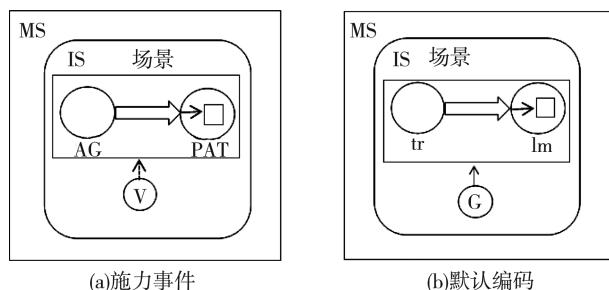


图 2 典型事件模型

一个限定小句编码一个构想事件或情景。当某一特定类型的小句尤其适宜编码某一特定类型的情境时,此类小句则成为该类情境的默认编码方式,而该类情境也构成了此类小句的典型义。例如,含有两个焦点参与者的及物小句所描述的情况是对典型事件模型这一概念原型的体现。同样,及物小句成为编码此类事件的默认手段,如图 2(b)所示。施受互动被置于台上得以侧显,其中射体(tr)由施事充当,界标(lm)由受事充当,场景(G)与台下的观察者等同。在典型事件的默认编码方式中,小句成分体现典型意义。其中,主语为施事,宾语为受事,动词侧显施受互动情况。然而,图 2(b)中施受互动的编码方式仅代表了原型情况,而非唯一的默认关系。在其他配对中,语法概念会有不同的语义内涵。而且,基于某种相似性,语言均可调用一类植根于物理情境的小句,编码其他较为抽象的经验,即每个小句

类型皆可隐喻扩展至其他情境,从而与所对应的概念原型有所偏离。比如,我们可以用常规及物小句来编码心理经历“我喜欢这幅画”。此外,出于语篇的目的,也可以用其他方式对原型情况加以编码。比如,及物构式所体现的情境也可由被动构式编码。因此,不能仅通过施事和受事来定义主语和宾语。主语和宾语的特殊语法表现更多地体现了射体-界标联结,而且这种依照参照焦点突显做出的图式性描述更具普适性。

情感是情感经历者的一种性状。和物质实体一样,情感者的性状也可在一段时间内表现出静态和动态之别,也具有致使或非致使之分。类似于物质实体性状的变化,情感经历者的情感变化也具有原因性。语言运用致使小句对此类情感变化事件加以编码,此类小句被称为致使情感构式。在现代汉语中,致使情感构式构成了一个范畴,包括典型成员和非典型成员。本文主要基于北京语言大学语料库中心(简称 BCC)对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结构特征和限制条件进行分析。

二、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结构特征和限制条件

致使情感事件指情感经历者在外界刺激下,自身的情感状态发生了变化。现代汉语运用致使小句对此类情感变化事件加以编码,称为致使情感构式。现代汉语致使结构范畴包含使动句、动结句、“使”字句、致使义“把”字句、致使义“被”字句等^[16]。致使情感构式也构成了一个范畴,主要包括及物致使情感构式、动结致使情感构式、重动致使情感构式、带标记词“使”“把”“被”的致使情感构式。

(一) 及物致使情感构式

例 1 a 你真烦人。

b 这出戏很感动人。

及物致使情感构式指由使役情感动词构成的动宾形式来表达致使情感义的句子,其形式为“S + V + O”。在例 1a 中,“你”作用于“人”,致使“人”产生了“烦”的情感变化。其中,有生物“你”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情感经历者“人”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位置;使役情感动词“烦”填充谓词槽位,侧显射体“你”和界标“人”之间由于力的互动结果,而背景化了致使力。在现代汉语中,使役情感动词的数量很少,主要包含“烦”“恼”“喜”“气”“吓”“感动”等^[17]。因此,在现代汉语中,及物致使情感构式的数量也非常有限。在例 1b 中,抽象实体“这出戏”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

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情感经历者“人”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位置;主要表达了抽象实体“这出戏”作用于情感经历者“人”,致使“人”产生了“感动”的情感变化。

(二) 动结致使情感构式

及物致使情感构式并未对产生情感变化的动作方式进行编码。因此,当观察者关注更多的致使情感事件的细节时,便会使用动结式来编码,如例 2 和例 3 所示。

例 2 a 但是我对出版小册子有什么用表示怀疑。它们只会激怒政府。

b 爽朗的笑声惹恼了丝芮,美眸含怒瞪视。

动结致使情感构式指含有动结结构的句子,其中动结结构包含动作和情感结果两个成分,形式为“S + V + R + (O)”。在例 2a 中,物质实体“它们”指小册子,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政府”转喻“政府人员”,作为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的位置。例 2a 主要表达了物质实体“它们”通过“激”的方式产生致使力,致使情感经历者“政府人员”发生“怒”的情感变化。在例 2b 中,抽象实体“笑声”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通过“惹”的方式产生致使力,致使情感经历者“丝芮”这一界标发生“恼”的情感变化。其中,射体“笑声”为主语,情感经历者“丝芮”为宾语。与物体性状变化相比,情感性状变化具有一定的抽象性。在现代汉语中,如“激怒”“惹恼”之类的动结结构,其内部成分之间的致使关系已经被规约化,使得人们忽略了其内部的致使关系而将之视为使役情感动词。这与例 3 表征的情况有所不同。

例 3 a 龙过翼日渐痴迷的眼光,看烦了她。

b 其实他吃怕了这些“山珍海味”。

c 她的杰作吃怕了唐家。

d 我学烦了。

例 3 中的动结结构由自主动词和结果补语两个成分构成。自主动词从语义上指由动作者有意识地发出的动作行为^[18],因此此类动结致使情感构式多为自致使^[19],即情感经历者在自身动作行为的作用下情感状态发生了变化。也就是说,情感经历者同时也是情感致因。例 3a 为少数的他致使,即抽象实体“眼光”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她”作为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的位置;主要表达了“眼光”通过“看”的方式产生致使力,致使情感经历者“她”产生了“烦”的情感变化。例 3b 至例 3d 皆为自致使。在例 3b 中,有生物

“他”同时作为情感致因和情感经历者,在句子中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动作的对象“山珍海味”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的位置;表达了“他”在自身动作行为“吃”这些“山珍海味”的作用下产生了“怕”的情感变化。当动作的对象被置于主语位置时,便形成了“倒装动结式”^[20-21]。在此类句子中,原因指整个事件,而非单个个体。也就是说,例3c中“吃她的杰作”这一事件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因动结式句法结构的限制,动作的对象“她的杰作”被前置处于主语的位置。例3c主要表达了情感经历者“唐家”在“吃她的杰作”这一事件的作用下产生了“怕”的情感变化。此外,动作的对象也可以隐而不表,表达情感经历者在自身动作行为的作用下产生了情感变化。此时的动作行为具有泛指的意义,如例3d主要表达了“我”在“学”动作行为的作用下产生了“烦”的情感状态变化。其中有生物“我”同时作为情感致因和情感经历者,在句子中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例3与例2的不同之处在于,例3编码的致使情感事件所涉及的客观时间要长于例2。

(三) 重动致使情感构式

汉语还可用重动句对致使情感事件进行编码,称为重动致使情感构式,见例4。

- 例4 a 他听批评听烦了。
b 我吃药吃怕了。

重动致使情感构式的形式为“S + V₁ + O + V₁ + R”, V₁ 为自主动词。重动致使情感构式也是对自致使情感状态变化事件的编码。在例4a中,事件“他听批评”作用于“他”本身,致使“他”产生了“烦”的情感变化。在例4b中,事件“我吃药”作用于“我”本身,致使“我”产生了“怕”的情感变化。其中,事件“他听批评”和“我吃药”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情感致因事件中的动作主体“他”和“我”同时也是整个致使情感事件中的情感经历者。

(四) 带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

在现代汉语中,带“使”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能产性最高,形式为“S + 使/令/叫/让 + O + V”^①。在此类构式中,致使标记词“使”“令”“叫”“让”标示因果关系,表征泛力致使^[22],如例5所示。

- 例5 a 姐姐真令人羡慕。
b 因而当人实现这一愿望的冲动受挫,想便使人痛苦。
c 屋里一下子增加了两个人,着实令人高兴。

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如例5a中的有生物“姐姐”,例5b中的抽象实体“理想”,例5c中的事件“屋里一下子增加了两个人”。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界标,位于“使”标记词之后。情感变化结果由情感动词编码,处于句末,如例5中的“羡慕”“痛苦”“高兴”。与例1及物致使情感构式侧显情感变化结果、例2动结致使情感构式聚焦致使力和情感结果的紧密关系、例4重动致使情感构式聚焦情感致因相比,例5带有“使”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更为符合观察者在识解致使情感事件时的时间先后顺序。

此外,现代汉语中有些动结致使情感构式带有“把”或“被”标记词,从而形成了带有“把”和“被”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这两种构式中的“把”和“被”不表示致使力,只是一个引发词,突显情感经历者,但它们的观察视角不同。带“把”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从情感致因的视角来观察整个致使情感事件,带“被”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从情感经历者的视角来观察整个致使情感事件,见例6。

- 例6 a 他的行为把杜伊勒里宫激怒,他只得辞去了侍从长官的职务。
b 他终于被她说话的腔调激怒了。
c 刘主任被说烦了。

带“把”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的形式为“S + 把 + O + V + R”,如例6a。在例6a中,抽象实体“他的行为”作为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杜伊勒里宫”作为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的位置。标记词“把”将情感经历者前置到动结结构“激怒”之前,使之得到突显。例6a从情感致因的视角来编码整个致使情感事件,主要表达了“他的行为”通过“激”的方式作用于“杜伊勒里宫”,致使“杜伊勒里宫”产生了“怒”的情感变化。

带“被”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的形式为“S + 被 + O + V + R”,如例6b。只不过在带“被”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中,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射体,处于主语的位置;情感致因被识解为界标,处于宾语的位置。例6b中的“他”为情感经历者,抽象实体“她说话的腔调”为情感致因,该句从情感经历者的视角来编码整个致使情感事件,主要表达了“他”在“她说话的腔调”作用下,产生了“怒”的情感变化。带“被”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从情感经历者的视角来编码整个致使情感事件,因此情感致因常常被省略,如例6c所示。

三、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认知理据

王寅提出了“现实—认知—语言”的体认原

则^[23]。张克定指出,这一体认原则虽然阐明了现实、认知和语言三者之间的关系,但未能充分揭示体认语言学的真谛。他认为人本观、体认观和互动观是体认语言学的要旨,但王寅所提出的体认原则只包含了“认知加工”,而未体现“互动体验”和“人”。基于此,他主张将体认原则修改为“现实↔体认者↔语言”。双向箭头表示现实、体认者和语言三者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互动关系,即虽然体认者在体认现实和表达现实的过程中具有主体能动性,但语言和现实也会反作用于体认者^[24]。

致使情感事件是指情感经历者在外界刺激的作用下发生了情感变化。其中,外界刺激为情感致因,可以由事件和实体充当。实体又可以分为物质实体和抽象实体;致使力指外界刺激发挥作用的方式;情感经历者指有生命的人;情感变化指情感经历者内隐的情感状态的变化。情感致因、致使力、情感经历者、情感变化结果是致使情感事件的四个基本成分。致使情感事件包含了一种因果关系,而现代汉语中的致使小句范畴就是对因果关系的编码,从而为致使情感事件的编码提供了可能。但体认者可以通过不同的方式识解同一致使情感事件,因而现代汉语情感致使构式可以分为不同的种类。

及物致使情感构式反映了体认者侧显情感变化结果而背景化了致使力,并将情感致因和情感经历者分别识解为射体和界标。当体认者聚焦致使力和情感结果的紧密关系时,便会采用动结致使情感构式。动结情感致使构式也可编码自致使情感事件,即情感经历者在自身动作行为的作用下发生情感变化的场景。此时,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射体,动作对象要么被识解为界标,要么被背景化。重动致使情感构式反映了体认者聚焦事件类情感致因,并将之识解为射体。带“使”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反映了体认者感知致使情感事件的时间先后顺序。其中,情感致因被识解为射体,情感经历者被识解为界标。当体认者从情感致因的视角来感知致使情感事件,并将更多的注意力集中在情感经历者身上时,便会采用带“把”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以将情感经历者置于致使力和致使结果之前。当体认者从情感经历者的视角来概念化致使情感事件时,便会采用带“被”标记词的致使情感构式,将情感经历者置于句首,以使其得到突显。此时,情感致因可以隐而不表。

四、结语

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是对现实世界中致使情感事件的编码,主要表达事件或实体作用于情感经

历者、致使情感经历者发生情感状态的变化。致使情感是依据其表达功能而非语言的形式特征划分的语义范畴,凡是能表达致使情感义的句子都可以被称为致使情感构式。现代汉语中存在着不同种类的致使情感构式,这些构式虽然在句法上表现出不同的形式特征,但都表达同一种意义——致使情感,如及物致使情感构式、动结致使情感构式、重动致使情感构式、带有标记词“使”“把”“被”的致使情感构式。这些不同种类的致使情感构式都包含情感致因、致使力、情感经历者和情感变化结果这四个基本的概念成分,都表达致使情感义,但因其形式不同,所表达的意义也略有不同,体现了概念化主体对同一致使情感事件的不同识解方式。这也表明了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的形成是体认者、致使情感事件和语言三者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产物,即现实中客观存在的致使情感事件是现代汉语致使情感构式得以产生的前提,体认者是其形成的主体,而语言为体认者表达对致使情感事件之体认提供了工具。

注释:

- ①汉语中是否存在形容词一直存有争议,因为大部分形容词都具有动词的句法功能。在本文中,我们将形容词视为动词。

参考文献:

- [1] SOLOMON R C. What is an emotion? Classic and contemporary reading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 [2] DESCARTES R. The philosophical writings of Descartes: Vol I[M]. COTTINGHAM J, STOOTHOFF R, MURDOCH D, et al, tra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 [3] DARWIN C. On the origin of species by means of natural selection, or the preservation of favoured races in the struggle for life[M]. London: John Murray, 1859.
- [4] DAMASIO A R. Descartes' error: emotion, reason, and the human brain[M]. New York: G. P. Putman's Sons, 1994.
- [5] DAMASIO A R. The feeling of what happens: body and emotion in the making of consciousness[M]. London: Heinemann, 1999.
- [6] PLUTCHIK R. The emotions: fact, theories and a new model[M].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2.
- [7] ORTONY A, CLONE G L, COLLINS A. The cognitive structure of emotions[M].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 [8] HARKINS J, WIERZBICKA A. Emotions in crosslinguistic perspective[M]. Berlin,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2001.
- [9] KÖVECSES Z. Metaphor and emotion[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10] POTTS C. Expressive dimension[J]. Theoretical linguistics, 2007(2): 165-198.
- [11] 程琪龙. 概念框架和认知[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6.
- [12] GOLDBERG A E. Constructions: a construction grammar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M].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95.
- [13] GOLDBERG A E. Constructions at work: the nature of generalization in language[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 [14] LANGACKER R W.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Volume II): descriptive application[M].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 [15] LANGACKER R W. Cognitive grammar: a basic introduction[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 [16] 张恒. 现代汉语致使结构的形式与功能[M].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18.
- [17] 张京鱼. 英汉心理使役动词应用对比研究[J]. 外语研究, 2001(3): 46-50.
- [18] 马庆株. 自主动词和非自主动词[J]. 中国语言学报, 1988(3): 157-180.
- [19] 严辰松, 刘虹. 汉语动结式的研究新视角: 以承载状态变化的主体为中心[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18(2): 72-79.
- [20] HUANG H C. Resultant verb compounds in mandarin Chinese: a constructional approach[D]. Xinzhu: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2008.
- [21] LI Y F. The thematic hierarchy and causativity[J].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1995(2): 255-282.
- [22] 周红. 现代汉语致使范畴研究[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5.
- [23] 王寅. 后现代哲学视野下的体认语言学[J]. 外国语文, 2014(6): 61-67.
- [24] 张克定. 抽象位移事件的体认性和语言编码[J]. 语言研究, 2020(1): 33-39.

[责任编辑 亦 筱]

(上接第 26 页)

- [7] 娄自昌. 论古代滇越并非腾越: 兼论滇越国不是傣族先民建立的国家[J]. 文山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 2006(3): 40-44.
- [8] 吴安其. 汉藏语同源研究[M].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2.
- [9] 向达. 蛮书校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2.
- [10] 陈儒性. 关于“僂越”“盘越”与“滇越”的考释[M]. 台北: 中国台湾大陆杂志, 1992.
- [11] 方国瑜. 国瑜文集: 第 4 辑[M]. 林超民, 编. 昆明: 云南教育出版社, 2001.
- [12] 方国瑜. 云南史料丛刊[M].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1998.
- [13] 杨宪益. 译余偶拾[M].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19.
- [14] 陈寿. 三国志[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15] 方国瑜. 云南民族史讲义[M].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3.
- [16] 玄奘, 辩机. 大唐西域记汇校[M]. 范祥雍, 汇校.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8.
- [17] 龙西江. 释迦及佛教之古华夏渊源考[J].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18(5): 154-157.
- [18] 何平. 从云南到阿萨姆: 傣-泰民族历史再考与重构[M].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1.
- [19] 李兴和. 袁宏后汉纪集校[M].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8.
- [20] 赵灿鹏. 梁书诸夷传异文比勘[M]. 济南: 齐鲁书社, 2014.
- [21] 孙修身. 王玄策事迹钩沉[M].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8.
- [22] 张云. 吐蕃丝绸之路[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7.

[责任编辑 文 川]